

山东圣阳电源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020 年度，公司监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本着对公司及全体股东负责的精神，认真履行有关法律法规赋予的职权，积极有效地开展监督检查工作，定期对公司日常经营和财务状况进行检查，对公司董事会、经营管理层履行职责的合法合规性进行有效监督，在维护股东权益、促进公司依法规范运作方面起到了积极的作用。现将 2020 年度监事会主要工作情况汇报如下：

一、报告期内监事会会议的召开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认真履职，全年共召开 6 次监事会会议，审议通过议案 22 项。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届次	召开日期	审议通过的议案
1	第五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	2020 年 2 月 27 日	《关于 2019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2	第五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	2020 年 4 月 25 日	1、《2019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2019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3、《2019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4、《2019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5、《2019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6、《关于 2020 年度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7、《关于续聘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0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8、《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3	第五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	2020 年 4 月 29 日	1、《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2、《关于 2020 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的议案》

序号	届次	召开日期	审议通过的议案
4	第五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	2020年8月12日	1、《关于公司符合非公开发行条件的议案》 2、《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 3、《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预案的议案》 4、《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运用的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5、《关于公司签订<附条件生效的非公开发行股票认购协议>的议案》 6、《关于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涉及关联交易的议案》 7、《关于公司制定未来三年（2020年-2022年）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 8、《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 9、《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相关事宜的议案》
5	第五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	2020年8月26日	《关于2020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6	第五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	2020年10月30日	《关于2020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的议案》

二、监事会对公司治理的评价

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依法对公司决策程序、内控制度执行和日常经营管理情况进行监督审查。

（一）公司依法运作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对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的召开程序、决议事项以及董事会对股东大会决议的执行情况、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履职情况等进行了监督，认为公司董事会及高级管理人员勤勉尽责，科学决策，保持了较好的生产经营状况，未发现有违反法律法规、《公司章程》或损害公司及投资者利益的行为。

（二）检查公司财务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依法对公司财务制度进行了检查，并对财务报表、定期报告及相关文件进行了审阅。监事会认为，公司的财务管理体系完善、制度健全、执行有效，财务状况良好，财务报告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及生产经营状况。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审计意见真实、公正。

（三）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监事会对公司2020年度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价报告、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和运

行情况进行了审核,认为:公司已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并能得到有效的执行。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及运行情况。

(四) 关联交易情况

报告期内,除部分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领取薪酬外,公司没有发生重大关联交易,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五) 公司对外担保情况

报告期内,经检查公司及控股企业的相关财务和重要合同、协议,公司未发生违规对外担保情况,也无其它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或造成公司资产流失的情形。

(六) 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实施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如实、完整记录内幕信息在公开披露前的报告、传递、编制、审核、披露各环节的内幕信息知情人,未发现有泄露内幕信息、利用内幕信息进行内幕交易或者建议他人利用内幕信息进行交易的行为发生,有效地保护了投资者特别是中小投资者的利益。

三、2021年监事会工作

1、坚决贯彻公司既定的战略方针,严格遵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规章制度赋予的职权,监督公司依法规范运作,完善公司法人治理,持续督促内部控制体系的建设和有效运行,切实维护全体股东的利益;

2、不断强化自身建设,加强对国家有关政策法规及专业知识的学习,提高履职能力,进一步强化监事会监督和勤勉尽职的意识;

3、积极列席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会议,及时了解公司财务状况,监督各重大决策事项及其履行程序的合法、合规性,防范经营风险,进一步提升公司规范运作水平,切实维护全体股东利益,促进公司健康、持续发展。

山东圣阳电源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1年3月25日